



左安的世界

我看过世界之大，也
曾被它抛下，世界上
平庸的狗如此之多，
不缺我这一只。

一只被生活赶着跑的串儿狗 
一只嘲讽技能全开的哲学汪

【不管世界大不大，
就是不想永远
生活在垃圾堆上】

随书附赠
手绘萌宠卡片
韩十三手写励志语录

《花火》
杂志

三万字
精彩试读



44岁左手韩十三的小心机，从此不敢直视自家汪星人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汪星人的哲学笔记 🐾

姓名：左安

科目：哲学

1. 人有人的小幸福，狗有狗的小幸福

备注：

能爬到树上看风景，好幸福；

丢丢每天和野猫大战三百回合，给我带来香肠，

好幸福；

自己的耳朵好大，没有被子盖的时候我能盖耳朵，

好幸福，

当只狗是挺幸福的啊！

2. 做狗，也要有底线，有原则

备注：

嗯，所以，屎不能吃！

这个问题得在汪星好好宣传！

3. 做一条有组织的狗！

备注：

山下大黑熊，能打还有一大批兄弟，投靠它一定很有前途！



The world of
ZuoAn



魅丽魔盒
安卓版 APP 二维码



魅丽文化



花火工作室



微博客户端扫描
条形码为本书打榜

上架建议：青春文学

ISBN 978-7-5399-8545-9



9 787539 985459 >

定价：29.80 元



左安的世界

韩十三

◎ 作品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左安的世界 / 韩十三著. —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545-9

I. ①左… II. ①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68873号

书 名 左安的世界

作 者 韩十三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策划 花火工作室 (长沙)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编辑 苏 惠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字 数 205千字

印 张 8.5

版 次 2015年11月第1版, 2015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8545-9

定 价 29.8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



我仿佛忘了自己还是一个写手，在《左安的世界》动笔之前。

众多的规章要求，读者的偏爱喜好，这些年如同紧紧束缚住我的一套魔咒，让我变成了真正意义上没有灵魂的“码字机”。也因此而陷入了苦恼的瓶颈期。直到有一天，我看到了自己寄养在姥姥家的可卡狗小随便。姥姥说，一年多来，可卡狗小随便在她家众多动物中的地位慢慢发生改变，如今已成为三条狗，一群鸡，两笼荷兰猪，一只花猫以及两只鹌哥的王者。

那一刻，我突然觉得自己狭隘了，原来，人有人的，动物亦有动物的，缤纷异彩的世界。于是，我打算写一写有点儿非主流的东西，借着一条狗的翅膀，让自己的梦想飞翔；又或者是，借着一条狗的眼睛，痛快淋漓地哭一场。

很多时候，我不想渲染众多二流写手的艰难。

我更喜欢把这种生活状态称之为“坚持”。

你知道艰难和坚持的区别在哪里吗？依然年轻的你们肯定没有仔细去想过。艰难，是你已然接受这个状态，没曾想着去改变，疲于奔命，思考的空间被生存压榨得毫发无存。而坚持，证明你的心中还有理想，所做的一切不仅仅是为了活下去，还是为了更好的活下去。

在我看来，这个故事里的主人翁左安，就是一条为了梦想一只坚持着的流浪狗。很多时候，心机并不是个坏东西，只要你还有自己的底线。有些时候，露出獠牙，并不一定是要伤害谁，还有可能是为了保护自己。正所谓，打得一拳开，免得百拳来。人跟狗一样，不能把懦弱和与世无争变成一种常态。

写左安，用了将近半年的时间。其实故事早已想好，按照以往的速度，三个月内足以完成。可是，人越长大缠身的事情就会变得越多。有很多个失眠的夜晚，我真怕自己就那么放弃了坚持多年的写作。所以，写这部小说除了是回馈那些还一直不愿忘记我的读者外，还有很大一部分原因是给自己一个鼓励。就像是，长途跋涉的旅人，疲惫地睡倒在某个陌生的街角，突然有人在屁股上踢了一脚，打了一个机灵，重新精神焕发地醒过来。如果没有那一脚，他就很有可能永远地睡过去，不再醒来。

我不希望这是一个里程碑，我只希望，这是一个起点，因为，对于一个有梦想的人来说，路，永远只在远方。

在这样一个深秋的凌晨，写下这些文字，没有逻辑，信手拈来，能读懂的自然懂，读不懂的不强求。

众读者，世界每一个有眼泪，亦有欢笑的角落里，我们，各自为安！

——韩十三 2015.9.22

目录

第一章 | 001 |
传说中的大黑熊

第二章 | 014 |
超狗任务

第三章 | 033 |
我心中曾经的女神

第四章 | 060 |
远山的呼唤

第五章 | 071 |
狼王的嘱托

目录

第六章 | 097 |
狗王临时代理人

第七章 | 122 |
王者归来

第八章 | 138 |
最大的成功是活下去

第九章 | 178 |
如果兄弟在月光明亮
的夜晚背叛了我

第十章 | 212 |
所有的终点都将是下
一个起点



第一章

传说中的 大黑熊

zuò àn

d e s h i j i e

1. 我们脖子上有链子，这才是一条狗狗成功的标志哟！

我叫左安，是一条串儿狗。

我的耳朵很长，小时候我还经常因为踩到耳朵而摔个大狗趴。

而如今，已经长大的我喜欢站在青安城郊区的小山包上俯瞰这个世界，要知道，平常我看人类的时候总是仰望，我受够了那种被人俯视的感觉。

山包下，有一家大型的汽车工厂，那里便是我的前主人做工的地方。以前，望着城市里川流不息的各式各样的小轿车，在小伙伴面前的我总是趾高气扬。直到有一天，流浪狗丢丢的一句话重新将我打回了现实，他将那沾满菜汤的下巴扬得老高，冷哼着对我说：“有什么了不起的啊左安，那些汽车又不是你主人造的，他只负责生产其中的一颗螺丝钉而已，有没有他无所谓的。”

一开始，我还觉得他的话说得有道理，但几个月后，事实证明了这话的荒谬。

因为某一天，我的前主人骑了一辆少了一颗螺丝钉的单车去上班的时候，由于刹车失灵，直直地撞到了一辆公交车。从那以后，我便成了跟丢丢一样无家可归的流浪狗。

开始的那些日子里，我总喜欢和丢丢站在小山包上，眺望着这个忙忙碌碌的世界，长吁短叹。

左爪边，山下有几个巨大的冒着青烟的烟囱，那里坐落着一个大型的火电厂，火电厂的右边是一大片居民区，那里住着火电厂的上万名工人和许多小商贩。再往右，是一片蓝色的湖泊，那是大黑熊的地盘。大黑熊在狗界是一个传奇，据说，他曾轻易地逃脱过三次全市打狗大



行动，并且亲自赶跑了疤脸三胞胎，成功地占据了湖边方圆数里经常有很多风姿卓绝的小母狗出没的地带。

那些小母狗一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人类为她们穿上了漂亮的衣服，她们脖子上拴着链子，趾高气扬地在湖边被遛了一圈又一圈。

她们仿佛在用那傲娇的眼神告诉灰溜溜的我们：“我们脖子上有链子，这才是一条狗狗成功的标志哟！”

谈到这里，望着远方如明珠一样湖面的丢丢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使劲在岩石上磨了磨爪子，眼中露出了向往和凶狠。

他说：“左安，敢不敢跟我去湖边走一遭？”

我定定地看着他，我觉得他是色迷心窍，脑袋铁定秀逗了。大黑熊那可是神一样的人物，据说他还曾孤身前往百里以外的森林向野狼取经。他的身手，我没资格评论，何况我只是一条不是为了抢地盘而生的串儿。

我应该在热气腾腾的卫生间里用香波洗个澡，然后跟在新主人身边蔑视这一群流浪狗。

想到此，我没有回答丢丢的问题，而是抬起头来，继续向山下张望。湖面再往右，便是高楼林立的市区了，那里的女人喜欢穿比我的身高还要高的高跟鞋，两眼无神，穿梭于各个CBD、酒吧、会所。据说，那是上等人待的地方。这个社会仿佛是你越顺从，越圆滑，地位才会越高。那里的狗我压根都没有见过，我只在山顶看到过大厦顶部那一块块閃瞎我狗眼的广告牌，据说，那里是大黑熊都不敢涉足的地方，虽然一家家超市里兜售着各种昂贵的狗粮、罐头。

在我的身后，是环绕城市半周、穿山而过的高速路以及老旧的铁道，平常总是有冒着黑烟、早就该被淘汰的蒸汽机车，拉着煤渣从电厂驶来。

“噉噉——噉噉——呜——”，“噉噉——噉噉——呜——”

穿过山洞时，火车发出这样的声响。

起风了，山风吹着我长长的耳朵，发出吧嗒吧嗒的声响，我选择了一个地势低洼的地带，忍着咕噜噜作响的肚皮，眯着眼睛看向高处还在畅想的丢丢。

我说：“嘿。”

他说：“叫我丢大爷。”

“丢大爷，你不是大黑熊的对手，这个小山包就挺不错的，夕阳下山的时候看到的都是全城最美的风景。”

丢丢冷哼一声，脸色铁青地走到我身边，在把我赶开以后，占据了我刚刚用干草铺好的狗窝。

我梦想着，有一天自己能长得像汽车厂职工小区里的狼狗杰克一样高大，那样，丢丢就不敢欺负我了。但是我千万不要像杰克那样懦弱，他简直对不起自己狼狗的称号。有一次，操着一副娘娘腔的他，被一条槐花树上掉下来的毛毛虫吓得吱哇乱叫。

我趴在冰冷的石头上，绝望地看着脚下的城市，由于很长时间没有打理，我的毛有些长了，不知道这样会不会让我看起来稍微有那么些桀骜不驯。我从骨子里鄙视那些衣食无忧的宠物狗，可是却又迫不及待地想要变成他们的样子。

半梦半醒的丢丢又在重复那个关于大黑熊的传说了。

他说，小时候，大黑熊曾经跋山涉水前去跟野狼探讨人生。

他对野狼说：“我住在主人的大房子里，夏天有空调，冬季有暖气，还可以洗热水澡。我吃二十块一包的狗粮，里面含有各种维生素，还是猪肝味的。我有一个精致的狗窝，还有漂亮的衣服，我们小区里的母狗，我可以随便摸，随便蹭。节假日，我的主人还会开车带我去兜风、钓鱼。你有什么呢？”

野狼轻蔑地看了他一眼，只说了一句话，结果大黑熊就没屁了。

他说：“我不吃屎！”



于是，取经回来的大黑熊义无反顾地离开了自己的主人。半年内，他瘸了一条腿，瞎了一只眼，耳朵还被三胞胎兄弟咬掉半边，但最终成了青安城的狗王！

我不知道那个故事到底是不是大黑熊为了巩固自己的江湖地位杜撰的，我只知道丢丢讲起这个故事来很带劲，仿佛自己成了那个站在风中凌乱的王者。而我呢，如今的我只想美美地吃上一顿饱餐，然后躺在柔软的地毯上，枕着自己的长耳朵做个美梦。

其实，生活没丢丢他们想得那么复杂。

人有人的小幸福，狗有狗的小幸福！

2. 我谁都不要做，我要做我自己

我醒来的时候，丢丢不见了。

我找遍了整个小山包，喊着他的名字，却再也没能找到他的影子。

虽然我很讨厌丢丢，但不得不承认，没有了他的日子里，生活一下子变得索然无味。在失去之后，我才猛然间意识到，其实有些时候，他挺照顾我的。山下的垃圾场是人丁众多的野猫们的地盘，以前，他总能在跟野猫们大战一场以后给我带回几根馊香肠，而现在，我却连这些也得不到了。

我在山包上等了三天，依然没有等到丢丢。

于是，我便不得不离开那里了。

我贴着垃圾场的角落，蹑手蹑脚地从野猫的地盘上迂回走过，夹着尾巴向着城里走去。站在山包上的时候，我能轻易地分清方向，而一旦进入人类生活的地方，扑面而来的车流，高耸的建筑便让我彻底失去了方向感。

如今的我只想美美地吃上一顿饱餐，然后躺在柔软的地毯上，枕着自己的长耳朵做个美梦

其实，生活没丢丢他们想得那么复杂
人有人的小幸福，狗有狗的小幸福



庆幸的是，我在一条堆满杂物的小巷里找到了一个垃圾桶，翻出了很多食物。

可是，在我吃得正香的时候，一个戴草帽的流浪汉便挥舞着大木棒朝我扑过来了，我飞舞着四条腿没命地飞奔，边跑边在心里暗骂：“怪不得这里没有狗也没有猫呢，原来是流浪汉的地盘！”

我悲哀地想，我在狗界的地位就跟那个流浪汉在人类中的地位一样吧。想我左安也曾是条有身份的狗狗，我的前主人虽然没有钱，却很疼爱我。至今我还记得，夏日里，他躺在躺椅上，我趴在他滚圆的肚皮上呼呼大睡的情形，那是我最美好的少年时代。

我想，我必须得改变自己现在的处境了。

可是，我没有锋利的爪牙，没有强壮的身躯，我只能以智取胜。

以前，我曾经偷偷地观察过人类，我惊奇地发现，那些身材高大、一身横肉的家伙一般干的都是赚不了几个钱的粗活，而那些皮肤光滑，看起来弱不禁风，戴着眼镜的家伙却能当他们的老板，对他们吆五喝六。

我想，只要够努力，计划够周密，总有一天，我可以成为大黑熊他们的统治者。

你想啊，那该多拽，小小的、帅气的我走在队伍的最前端，而身后跟着一群狼狗、藏獒，想想就够美的。到那时，我就可以随便对迎面走来的宠物小母狗吹口哨了，她们一定会被我的魅力倾倒。

在这样险恶丛生的城市里，我必须有一技之长才能博得尊重。好在，以前我曾跟主人邻居家的宠物猫学过爬树，虽然爬树最终没有学会，但是踩着烂桌子爬上一米多高的围墙还是不在话下的。

墙头上的世界虽然也不太平，还经常会有喵星人出现，但是被他们挠上一抓，总比被汪星人啃上一口来得划算。

吃得半饱也有个好处，可以让我思维清晰，吃太饱就会熏熏然睡过去了。

这样，我正好可以谋划一下自己的伟大计划。

据说，想要让一个人听话，就必须抓住他的弱点，我想，对狗类来说也是如此吧。可是我不知道大黑熊是爱钱还是爱色。仔细想来这又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没钱，也不认识美女狗，而且我还确定，自己是不会像杰克那样搞基的。

所以，我必须先接近大黑熊，像个间谍似的弄清他的癖好，然后再投其所好。

接近大黑熊是有危险的，搞不好他的餐桌上就多了一道小菜，所以我必须曲线救国，不能直接冒冒失失地冲进他的地盘。

我下定了决心，第二天就先去人类众多的热电厂踩点，在那里，就算遇见大黑熊，他也不敢拿我怎么样。光天化日下，若是两条疯狗在人类的地盘上干架的话，最坏的结果也是双双被打死涮火锅。我想，曾经在狼族学校进修过的大黑熊不会傻到连这个道理都不明白。

想到这里，我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枕着一只耳朵，盖着一只耳朵，沉沉地睡去。

凌晨，我是被一阵奇怪的声音吵醒的。呈八字形骑在墙头的我，揉着眼睛向下看去，你猜我看到了什么，我居然看到了一只毛发雪白的泰迪宠物狗，在跟一只脏兮兮的野狗偷情。

要知道，那些平日里高贵的泰迪狗，眼睛总是长在脑袋上，孤傲到从来都不正眼看我们这些流浪狗一眼。我蹲在墙上饶有兴致地看了一会儿，终于明白，有些狗的清高是装出来的了，要不然她怎会趁着黑夜偷偷从家里跑出来，跟流浪狗厮混？

下面终于没有了动静。

“记住哦，下个月圆之夜，还是在这里。”

许久，流浪狗四下张望，见无人后，压低了声音，依依不舍地对毛发雪白的泰迪说道。



正当他自以为潇洒地转身想要离开时，蹲在墙头的我却长长地打了一个哈欠，提醒他们——这一切，我已经尽收眼底。

事情所有的可能我都已经提前想到了，看那只流浪狗圆滚滚的肚皮，我可以推断出他在这一带混得不错，我这也算是抓住了他的弱点——要是这件事情被传扬出去，就算宠物泰迪的主人不把她打个半死，她也无法再在狗界混了。要知道，狗界比人类还讲究门当户对，要不然，后代只能是我这种到处受气的串儿。

而对于那只体型消瘦，肚皮不曾滚圆，又吃饱喝足了的流浪狗，我是有恃无恐了，我量他也爬不上一米多高的围墙。

“我靠！”

流浪狗惊恐地大叫一声：“你丫是狗还是猫！”

我伸了一个懒腰：“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所有的事情我都看到了！”

此时，白色的泰迪狗已经躲在墙角嘤嘤地哭了起来，我突然就有了那么一丝不忍，曾几何时，为了地位，我居然变成了自己心中最讨厌的样子。

“说吧，你想怎样？”在猛窜了几下，始终无法蹿上墙头后，流浪狗有些气馁地吼道，“你丫别太过分，要知道我可是大黑熊的军师。”

我听到“大黑熊”三个字，眼睛突然亮了起来：看来真的是得来全不费工夫。但是，既然他的身份如此，我也不好太过苛刻，要知道狗急跳墙这词也不是白来的。于是，我立马换上一副讨好的嘴脸：“军师大哥息怒，我也只是想讨口饭吃罢了，如果大哥能在大黑熊面前美言几句，让我在湖边讨口饭吃，今天的事情我就当作没看见。”

江湖狗有江湖狗的说话方式，这些都是丢丢以前教给我的，我本以为一辈子都派不上用场呢。

自诩军师的癞皮狗极为不屑地瞥了我几眼，最终从长满牙垢的牙缝里挤出几个字：“小事一桩！”